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**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其中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以**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授权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了加强公司授权管理工作，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，保护公司、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需要修订《授权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授权管理制度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规范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有效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，健全和完善远期结售汇业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》、《结汇、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需要修订《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（六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风险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规范公司的风险管理，建立规范、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，提高风险防范

能力，保证公司安全、稳健运行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其他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需要修订《风险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风险管理制度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（七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内部控制评价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了促进全面评价公司内控评价的设计和运行情况，规范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和评价报告，揭示和防范经营风险，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需要修订《内部控制评价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内部控制评价制度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（八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反舞弊与举报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，降低公司风险，规范经营行为，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保护公司、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它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需要修订《反舞弊与举报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反舞弊与举报制度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（九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14:3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

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